

榆林市农业农村局(机关)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 年度工作任务
- 三、预算单位构成
-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统筹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宣传、贯彻和执行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参与涉农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2. 统筹推动发展全市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 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农村集体资产产权交易监督管理工作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 指导全市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 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果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种植业、畜牧业、渔业、

果业等产业发展。负责制定全市农作物、果树、畜禽和渔业种产业发展政策、规划。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6.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提出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建议。依法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7. 组织全市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8. 负责全市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市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的实施。贯彻执行国家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9.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0. 负责全市农业投资管理。拟订农业投资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全市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拟订农业投资规

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市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等工作。

13. 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参与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有关农业援外项目并承担监管工作。

14. 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市农业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协调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农业行政复议、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组织行政应诉、普法宣传工作。

15. 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6.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3 个科室，包括政秘科、种植业发展科、科技教育科、合作经济与改革指导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品牌建设科、计划财务科、信息法规科、发展规划与社会事业科、产业发展与农垦指导科、畜牧兽医渔业科、农业机械化科、果业发展科、农田建设科。

二、2022 年度工作任务

（一）以保面积稳产量为核心，守牢粮食安全底线

1. 稳定粮食生产。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将粮食面积和产量纳入各县市区考核范围，确保面积稳定、产量增加。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开展玉米增密度提单产行动 60 万亩，建设马铃薯标准化生产基地 60 万亩。开展谷子、荞麦、高粱等良种统繁统供 80 万亩，建设 4 个万亩、7 个千亩、12 个百亩集中连片旱作农业示范区。抓好省级粮食规模化生产经营示范县建设。开展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技术试验示范，推广马铃薯、果园与大豆套种技术 9.8 万亩，大豆种植面积达到 102 万亩。

2. 保障“菜篮子”产品供给。开展设施蔬菜“三改一提”行动，新建设施农业生产基地 5000 亩，提高反季节蔬菜供给能力。落实生猪产能调控政策，建立生猪产能调控基地 22 个，确保全年生猪饲养量稳定在 230 万头左右。加快定边、神木万头肉牛养殖示范基地项目建设。实施稻渔综合种养 4.5 万亩。全市肉、蛋、奶、水产品产量分别达到 17 万吨、6.9 万吨、7.2 万吨、0.6 万吨。

（二）以发展旱作节水农业为切口，夯实农业发展基础

3. 大力发展高效旱作节水农业。建立旱作节水农业工作专班和技术指导团队，聚焦重点区域和主导产业，采取节水改造、补灌扩面、技术推广三条路径，全力推广旱作节水农业“六大模式”，全年力争实施高效旱作节水农业建设项目 50 万亩，着力推动工程节水、作物节水、制度节水有效融合，打造全国旱作节水农业示范市。

4.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结合国土空间、水资源利用等相关规划和国土“三调”成果，科学编制全市中长期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统筹安排规划期内任务，合理安排建设时序。以粮食生产功能区、粮食规模化经营核心示范区为重点，严禁向非耕地、“非粮化”及地面坡度在 25 度以上区域布局，多渠道提高建设标准，全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36 万亩。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全面启动高标准农田新增产能认定工作，新增产能所得收益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

5. 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大种质资源普查保护力度，建成榆林市现代种业展厅。开展抗旱马铃薯、优质高产抗逆小杂粮等新品种引进试验示范，建设谷子、糜子、荞麦等区域性作物良种繁育基地，推广谷子良种 40 万亩、高粱良种 28 万亩、荞麦良种 10 万亩。支持和鼓励大型种子企业组建马铃薯、玉米商业化育种联合体，开展前沿的分子育种和基因编辑育种等工作。加大南繁小区纯度种植鉴定、马铃薯种薯病毒检测等种子

质量监督抽检力度，加大案件查处力度，全面净化种业市场。鼓励支持引进国内外优良畜禽品种，开展杂交选育，加大湖羊纯繁选育力度，全面提高湖羊种质质量。依托羊产业研究院，开展肉羊遗传育种研究。加大陕北白绒山羊选育力度，培育“超细绒山羊”新品种。启动畜禽水产遗传资源普查第二阶段特征特性评估和抢救性收集工作。加强国家级、省级保种场管理和建设。

6. 提升农机装备水平。在北部风沙草滩区推广大型复合智能农机，发展农机社会化服务，提升全程机械化水平；在南部丘陵沟壑区实施农田“宜机化”改造，加强小型机械及智能化绿色化新机具的研发应用和推广，在高粱、谷子、糜子等作物上取得突破性进展。稳定实施农机购置补贴与应用补贴政策，提高粮食生产薄弱环节机械、高端复式智能机具的补贴标准，加快推进畜禽水产、园艺、特色产业生产机械化。实施农机深松整地作业 80 万亩。常态化推进机收减损，完善粮食作物机收减损作业标准和操作规范。抓好农机安全生产，深入开展“平安农机”工作。

7. 强化科技支撑。加强“六站两中心一大院”建设。创建 12 个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实施 15 个科技创新驱动项目，推广水肥一体化、双垄沟播等适用技术。实施基层农技人员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农技人员 500 人。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打造一批省级高素质农民实训基地和农民田间学校，认定高素质农民 2000 名。培育提升高质量农业农村教师 100 人，建设农

业农村网络教育课程。完成市农培中心单位搬迁事宜，建设市级培训基地。建立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 5 个，加强市农科院试验基地和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启动生态智慧农场建设项目。

8. 防范应对重大农业灾害。加大玉米粘虫、草地贪夜蛾、马铃薯早晚疫病、谷子谷瘟病等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力度，加快建立灾害天气的预警、预报、会商机制。完善基层动物防疫机制体制，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确保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责有人负、活有人干、事有人管。深入推进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先打后补工作，加快省际间动物防疫指定通道建设，做好人畜共患病源头防控。

（三）以壮大“4+X”产业为抓手，做优现代特色农业

9. 做大羊子产业。稳步推进肉羊生产基地建设，持续支持中盛、上河等大型龙头企业建设大型湖羊养殖示范基地，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因地制宜发展肉羊规模养殖，新增肉羊养殖 20 万只。实施陕北白绒山羊提质增效行动，加强白绒山羊良种繁育，开展品系选育，扩大超细绒山羊种群，不断提升规模化标准化养殖水平。实施粮改饲 20 万亩。

10. 做精马铃薯产业。全面提升我市马铃薯综合生产力和市场竞争力，加快转型升级，推进标准化种植，结合全市不同区域条件下的马铃薯生产实际，在全市建设一批马铃薯标准化生产基地。示范推广马铃薯宽垄双带水肥一体化技术 1000 亩。在马铃薯生产大县支持生产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建马

铃薯贮藏库 6 万平方米，进一步提高我市马铃薯仓储能力。

11. 做强山地苹果产业。坚持“稳规模、提质量、增效益”，加强果园后续管护，创建高标准生产示范园 10 万亩，打造市级高质高效示范园 10 个。强化产后整理，支持涉果企业、合作社和大户建设冷气库、冷链储运体系，新增冷库贮能 2 万吨，配套冷藏车 10 辆。强化市场营销，新建果品形象店 15 个，加强与驻榆大型国有企业搭建直销通道，运用自媒体平台与网络营销相结合的方式，扩大榆林山地苹果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

12. 做优大漠蔬菜产业。以“一线两岸”为重点，支持设施农业基地建设，以榆阳、定边、靖边等县区为重点建设高山冷凉蔬菜示范区 2.2 万亩，配套建设集约化育苗基地，提升种苗供应能力；支持蔬菜预冷贮藏冷库建设，加快蔬菜新品种新技术引进试验和筛选推广，提升“菜篮子”保供水平。全市蔬菜产量达到 120 万吨。

13. 发展区域特色产业。建设酸枣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 1000 亩、野生酸枣科技示范园 500 亩。加强与省粮农集团合作，在定边、神木、榆阳建设一批万头肉牛养殖示范基地，在南部县区建设一批规模养殖场，全年新增肉牛 2 万头。支持小杂粮、海红果、佳米驴、黑毛土猪等特色产业加快发展。

（四）以品牌建设为切口，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

14. 加强农业品牌建设。打造米脂小米、横山羊肉等区域公用品牌，推广榆林马铃薯品牌，建设 10 家品牌应用示范企业。利用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全面宣传榆林特色农产品，组织

企业参加第二十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第二十三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等展览活动，开展直播带货，办好产销对接等活动。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争取 1 个国家级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试点县。

15.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任“链主”，新认定市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15 家以上，培育一批“链主”企业。加强对米脂县苹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子洲县老君殿和横山区党岔镇农业产业强镇、神木市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建设指导。持续推进榆林市明杰农投薯业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马铃薯深加工项目、定边县中垦乳业奶牛智慧牧场项目、米脂县小米酵素生态工业园区项目、陕果集团米脂现代果业产业园区项目、子洲县子洲黄芪中药材综合开发项目建设等提升农产品加工水平。建设省级农产品加工园区 1 个，培育加工型明星企业 10 家。抓好一村一品和休闲农业示范点创建，鼓励经营主体发展田园综合体，力争实现“国字号”品牌县区全覆盖。

16.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大力发展绿色低碳循环农业，合理控制化肥、农药、地膜使用量，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建立绿色防控综合防控示范基地 1.5 万亩，实施专业化统防统治 4 万亩，推广生物降解农膜 70 吨。提高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和能源化水平，实施秸秆还田 2 万亩、青储饲料 60 万吨，建设养殖小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试验示范点 6 个，打造绿色高效生产技术推广示范基地 5 个。畜禽养

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85%，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95%以上。

17.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实施智慧农安“123”战略，打造智慧农安示范县 2 个，标杆示范企业 20 家。确定 10 家经营主体试点推行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推广应用合格证 15 万枚。加快发展“两品一标”和全国名特优新、良好农业规范等产品认证，指导米脂、绥德、子洲做好省级农安县、定边做好国家级农安县验收工作。开展农产品、畜产品、水产品营养品质检测工作，加强风险监测、监督抽检和专项治理，确保全市农产品检测合格率保持在 98%以上。

（五）以农村改厕为关键，统筹推进乡村建设

18. 接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新建卫生厕所 2.02 万座，完成摸排发现的问题厕所整改。持续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基础设施，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全覆盖，建立长效管护机制，逐步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并推动垃圾分类试点示范，全市 90%以上的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采用“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模式对农村生活污水进行治理，充分衔接改厕和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作，提高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水平和能力。新增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41 个行政村。大力实施以“八清一改”为重点的村庄清洁行动，由“清脏”向“治乱”拓展，推动村庄清洁行动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

19. 推进乡村振兴全面展开。动员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

参与“万企兴万村”行动，鼓励引导民营企业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提升全市 304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标杆村）建设成果，总结提炼不同区域的乡村发展模式，宣传推广典型经验。实施好省级乡村振兴“十百千”创建工程，全力推进榆阳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区、9 个省级示范镇和 110 个省级示范村创建，力争把郝家桥建成全国乡村振兴的楷模。

20. 加强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编制《榆林市数字农业农村发展规划（2022—2025 年）》，建设 1 个大数据中心，3 个平台，N 个系统和多个数字农业示范基地。每季度召开全市农业农村经济形势分析会，定期发布农业农情农事信息。加快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打造提升益农信息社 20 个。推广应用榆林市农业综合执法监管信息平台，实现农业投入品经营户 100%纳入平台管理。抓好新增执法事项落地落实。

21. 加快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围绕种子、农药、兽药、肥料、饲料等主要农产品，开展农资打假专项行动。督促生产企业建立健全生产档案，做好案卷评查工作。抓好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试点工作，起草《榆林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管理办法》并申请立项。建成农业综合执法标准化示范创建单位 2 个，标准化农资经营门店 10 个。切实做好我市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工作，到 2022 年底，实现全市 55%的行政村有学法用法示范户。依法化解矛盾纠纷、科学民主合法审查重大行政决策、做好法治政府建设。

（六）以“三治”融合为路径，提升乡风文明水平

22. 深化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总结推广米脂高西

沟村等6个国家级乡村治理示范村典型经验，推广榆阳区孟家湾乡“伙场说事”、大河塔镇“栓正人家”等乡村治理模式。以积分制、清单制和数字化乡村治理应用为抓手，加强村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自治组织作用，丰富村民议事协商形式，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和文明乡风建设。科学编制村级组织自治事项清单、村级组织协助政府工作清单、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等。加强法治乡村、平安乡村建设，探索创新乡村治理方式，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大力建设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乡村社会。

23.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推进农业农村领域“行业清源”，重点围绕“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农用物资生产经营、农产品质量安全、畜禽养殖、渔业生产”整治内容，深入摸排行业乱象，采取强力措施，再深挖摸排一批问题线索，彻底整治一批突出问题，建立健全一批长效机制，确保农业行业生产经营秩序有效规范。

（七）以深化改革为法宝，释放农村发展活力

24. 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实施集体经济整县“清零消薄”工程，开展“三联一带”帮扶活动，清除剩余175个空壳村，新增经营收益5万元以上的一般村120个。启动集体经济合同专项清理行动，持续推进农村集体股权质押贷款，支持村集体参与“数字乡村”项目。以榆阳、横山为重点，加快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平台应用，力争年底乡镇使用率达到30%。常态化开展年度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和集体经济审计工作。

25. 持续深化农村改革。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开展确权登记信息纠错，推广应用标准土地流转合同文本，加强“一庭三室”建设和仲裁员培训。在北部风沙草滩区推广榆阳“一户一田”模式，榆阳试点推进“一组一田、一村一田”，神木、横山、靖边、定边等整乡整村推进“一户一田”，每年实施11万亩。在黄土丘陵沟壑区推广靖边马季沟、绥德赵家圪等土地集中流转模式，每年实施2万亩。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夯实乡镇审批管理主体责任，依法落实“一户一宅”。支持神木扎实开展“9+1”内容的全国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探索熟化一批制度成果。鼓励采取多种形式盘活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利用土地整理、复垦复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等政策，为农业农村发展提供用地保障。

26. 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加快培育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经营主体，打造横山区国家合作社整县试点，纳入全国名录管理家庭农场在1万个以上。大力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实施托管服务示范50万亩次。应用中国农服平台，制定市级示范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组织管理办法（试行）。

27. 巩固农垦改革发展成果。完善牛家梁农场“耘梦里”田园综合体、鱼河农场现代农业、马合农场食（药）用菌、鲜食枣、农垦智能化设施果蔬等5个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加大农业新技术研发、新品种引进开发力度，引进食用菌新品种6个，示范新技术5项，开展食用菌工厂化出菇试验，制定地方标准2项，完成食用菌工程技术中心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全市

高端食药菌菌种研发中心建设。扩大藏香猪、海蓝白蛋鸡、良凤花公鸡等新品种养殖规模。

（八）以压实责任为重点，强化乡村振兴要素保障

28. 压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责任。坚持市县乡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完善市级部门推动乡村振兴责任落实清单制度，夯实县委书记“一线总指挥”责任。完善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和巩固脱贫成效评估制度，加强考核评估，严格成果运用。落实市县党委和政府负责同志乡村振兴联系点制度，深化党委（党组）书记党支部工作联系点制度，建立县级领导班子成员包乡走村入户、乡镇领导班子成员包村联户制度。开展各级党政领导干部特别是分管“三农”工作的领导干部大学习大轮训。开展绿色生态循环农业、特色农业全产业链发展路径等重大课题研究。

29. 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入。统筹协调财政、金融、债券等各类资源，积极争取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的政策落地，谋划实施一批重大项目，用活用好各级各类资金，补上“三农”领域突出短板。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引进一批有技术、有实力的大型农业企业来榆投资，通过增资增项对农业产业全产业链发展延链、补链、强链，加快推动榆林现代农业发展进程。配合有关部门加强农业保险增品提标扩面，提高农业生产风险保障水平。加大项目监管力度，把重大农业项目纳入绩效考核范围，建立资金投入绩效评估机制，全面推进绩效管理规范化。

30. 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施脱贫地区特色产业提升

行动，支持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和全链条开发，打造一批特色优势产业，加快补齐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提高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支持脱贫地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不断壮大，引导各类资金资源向脱贫地区倾斜，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集群、产业强镇等项目重点支持脱贫县，提升帮扶产业规模和质量，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31. 加强农业农村系统自身建设。开展局系统干部作风提升行动，以常态化推进包抓联系责任制为切入口，通过建立整改台账、强化督导检查、严肃执纪问责、健全考评机制、树立正反典型等方式，着力解决“四个意识”弱化、责任意识淡薄、执行贯彻不积极、协同配合不到位、业务工作不精准等问题，努力造就一支政治坚定、一专多能、解决难题、推动发展的“三农”干部队伍。稳步推进《榆林农业志》编写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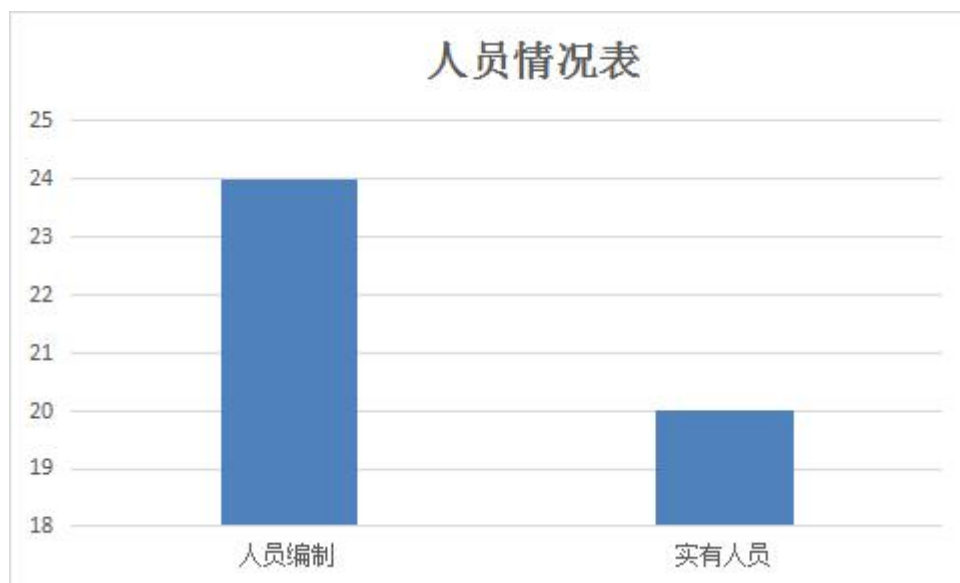
三、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榆林市农业农村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榆林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机关）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20 人，其中行政 2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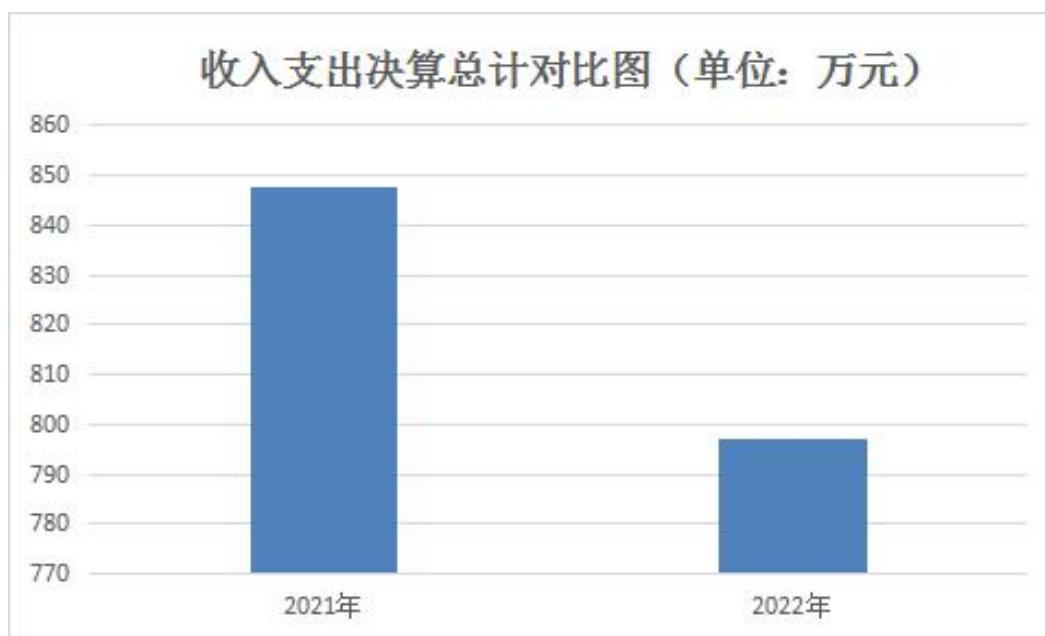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单位预算收入 796.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96.9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罚没收入 0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单位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50.87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调动调整，人员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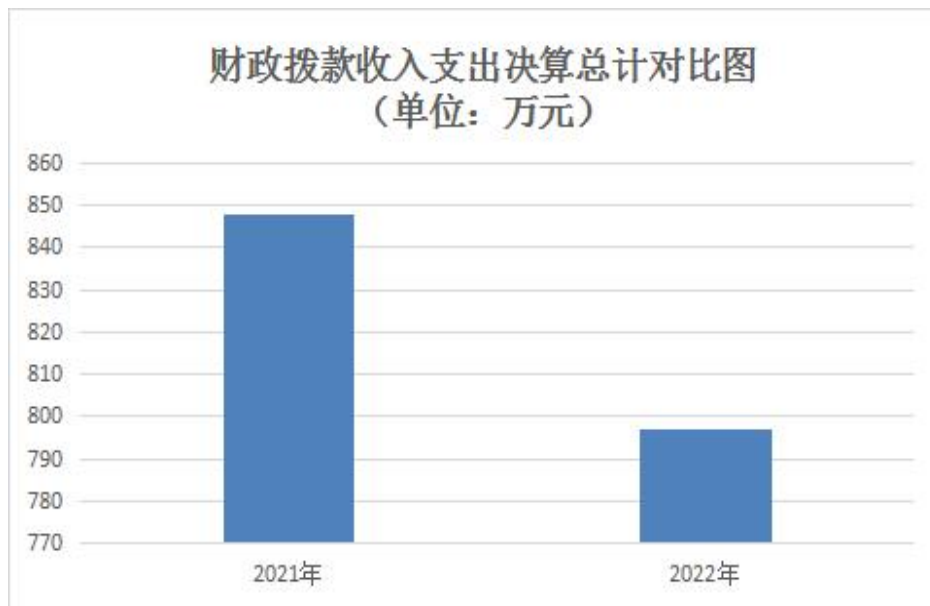
2022 年本单位预算支出 796.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96.9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事业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

减少 50.87 万元，主要原因同上。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入 796.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96.9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50.8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调整，人员经费减少；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796.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96.9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50.87 万元，主要原因同上。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96.92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 50.8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调整，人员经费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6.92 万元，其中：

(1)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0.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3 万元，原因是退休职工死亡。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6.68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 万元，原因是基数调整养老保险预算增加。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23.3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5 万元，原因基数调整职业年金预算增

加。

(4)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9.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18 万元,原因是人员调动,医保缴费减少。

(5) 行政运行(2130101)329.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9.85 万元,原因是丧葬费等人员经费减少。

(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30102) 34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5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关维修经费增加。

(7) 住房公积金(2210201)37.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6 万元,原因是工资津补贴增加导致住房公积金预算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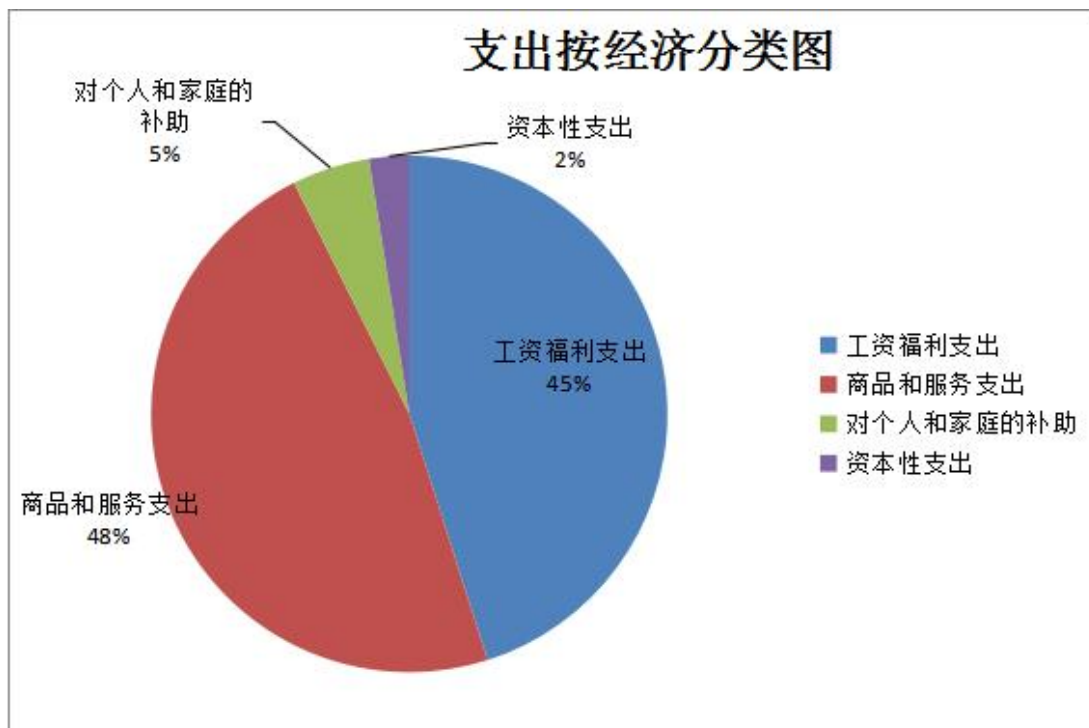
2022 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6.92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59.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52.28 万元,原因是正常工资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78.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19 万元,原因是本年专项业务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38.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9 万元,原因是本年未预算丧葬抚恤费;

资本性支出(310) 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 万元。原因是本年购置办公设备预算增加。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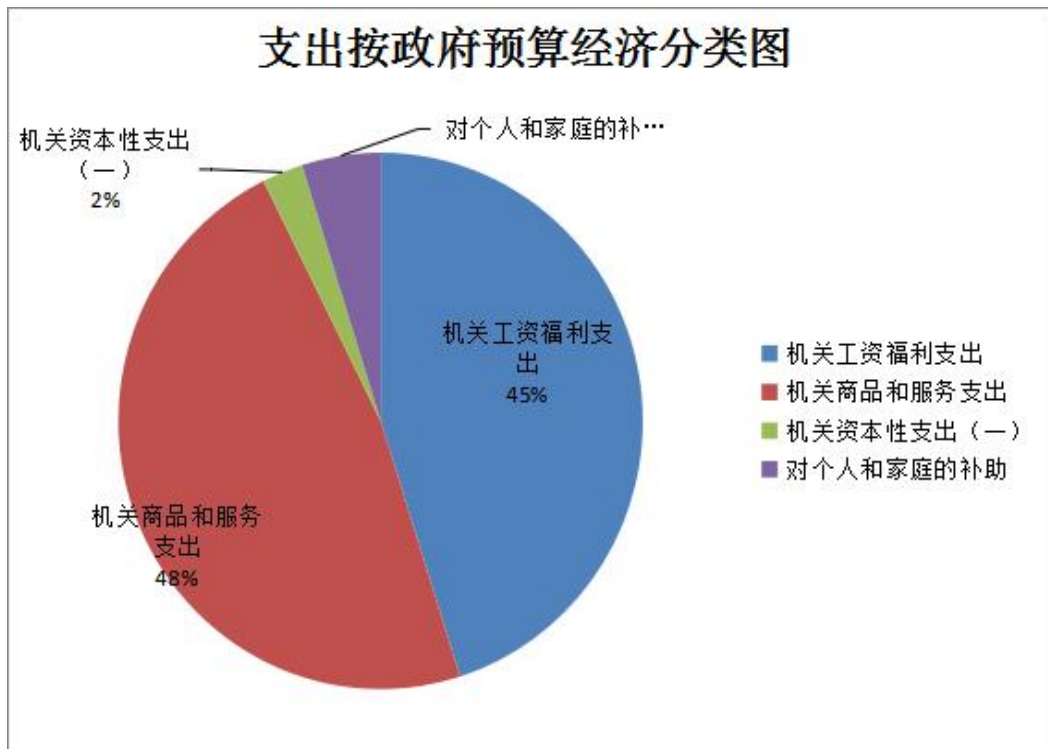
2022 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6.92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59.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52.28 万元，原因是常工资调整；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378.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19 万元，原因是本年专项业务费增加；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 万元，原因是购置办公设备预算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38.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99 万元，原因是本年未预算丧葬抚恤金。



4. 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 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 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6.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022 年当年会议费预算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022 年当年培训费预算 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122.2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系统党员干部培训经费。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2022 年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796.92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36.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5.5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压减。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2年部门所属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榆林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否	
表1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4	2022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6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注：1、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2、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3、市县部门涉及公开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的，请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添加公开。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796.92	一、部门预算	796.92	一、部门预算	796.92	一、部门预算	796.92
1、财政拨款	796.9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456.92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59.39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6.92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59.39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84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4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9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2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4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9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19.52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2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649.06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3、转移性支出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4、预备费及预留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5、其他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37.64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预备费					
		25、其他支出					
		26、转移性支出					
		27、债务还本支出					
		28、债务付息支出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96.92	本年支出合计	796.92	本年支出合计	796.92	本年支出合计	796.9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796.92	支出总计	796.92	支出总计	796.92	支出总计	796.92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96.92	一、财政拨款	796.92	一、财政拨款	796.92	一、财政拨款	796.9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6.9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456.92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59.39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59.39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84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4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9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2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4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9
		10、卫生健康支出	19.52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2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649.06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3、转移性支出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4、预备费及预留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5、其他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37.64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预备费					
		25、其他支出					
		26、转移性支出					
		27、债务还本支出					
		28、债务付息支出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96.92	本年支出合计	796.92	本年支出合计	796.92	本年支出合计	796.9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796.92	支出总计	796.92	支出总计	796.92	支出总计	796.92

单位：万元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796.92	419.98	36.94	3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0	70.01	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70	70.01	0.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9		0.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68	46.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34	2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2	1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2	1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2	19.52			
213	农林水支出	669.06	292.81	36.25	340.00	
21301	农业农村	669.06	292.81	36.25	34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29.06	292.81	36.2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0			3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4	37.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4	37.64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796.92	419.98	36.94	34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796.92	419.98	36.94	34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39	359.3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8.34	118.3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8.55	98.5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20	9.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6.68	46.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34	23.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9.52	19.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58	0.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5	5.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84	21.90	36.94	32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99.90		4.40	95.5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00		8.50	16.5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0			2.50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66.50			66.5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20.00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1.65		1.65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20		4.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6.90	21.90	9.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69		2.69	7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9	38.69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9.98	9.98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89	25.89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82	2.82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2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20.00			20.00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456.92	419.98	36.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0	70.01	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70	70.01	0.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9		0.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68	46.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34	2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2	1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2	1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2	19.52		
213	农林水支出	329.06	292.81	36.25	
21301	农业农村	329.06	292.81	36.25	
2130101	行政运行	329.06	292.81	36.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4	37.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4	37.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456.92	419.98	36.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39	359.3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8.34	118.3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8.55	98.5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20	9.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6.68	46.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34	23.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9.52	19.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58	0.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5	5.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4	21.90	36.9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40		4.4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8.50		8.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65		1.65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20		4.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0.90	21.90	9.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		2.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9	38.69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9.98	9.98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89	25.89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456.92	419.98	36.94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82	2.82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转移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三、转移性支出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对企业补助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五、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340	
217	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340	
217001	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340	
	专用项目	340	
	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340	
	2022年专项业务费	340	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表1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1年										2022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5.5	6.5		2.5	4		4		9	26.5	6.5		2.5	4		4		20	11								11			
217	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15.5	6.5		2.5	4		4		9	26.5	6.5		2.5	4		4		20	11								11			
217001	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15.5	6.5		2.5	4		4		9	26.5	6.5		2.5	4		4		20	11								11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市农业农村局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40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 加强机关干部队伍建设和制度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阵地建设		≥10个
			系统党员干部轮训		≥1次
			整理以前年度档案		5年
			采购餐厅设备		≥5台
			保障办公楼取暖		10481平方米
		质量指标	党建阵地建设完成率		≥90%
			系统党员干部轮训覆盖率		≥75%
			餐厅设备使用年限		≥2年
			维修改造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95%
		成本指标	党员干部培训费		400元/人/天
			办公楼取暖成本		6.3元/平方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率		≥98%

备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5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	456.92万元	456.92万元	
	专项业务费		专项业务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	340万元	340万元	
	金额合计			796.92万元	796.92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人员工资和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公用经费保障		20人	
			党建阵地建设		≥10个	
			保障办公楼取暖		8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合格率		≥99%	
			机关办公效率水平		有所提升	
		时效指标	基本支出2022年年底前完成各项资金支出进度要求		≥98%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		只减不增	
			费用支出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人员公用经费人均支出		≤15000元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产品供给保持稳定		稳定	
			正常运转保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职工收入水平		持续增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率		≥95%	

表16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备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